

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审查备案登记表

填报单位(公章):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尼勒克县应急管理局 填表时间: 2025年7月30日

执法主体	尼勒克县应急管理局		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	尼合麦提·阿卜来提	联系电话	13565263441
办公地址	尼勒克县迎宾路166号	邮编	835700
机构性质	行政机关	管辖地域	尼勒克县
主管机关	尼勒克县人民政府	行政执法经费来源	全额财政拨款
持有行政执法证数	16		
机构设立依据	法律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《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实施条例》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》《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》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》《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》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》	
本部门意见	负责人签名:  单位盖章: 		
司法行政机关审查备案意见	负责人签名:  单位盖章: 		